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文件

呈行审复〔2021〕9号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 关于对云南昆明血液中心呈贡项目初步设计的 批 复

云南昆明血液中心：

你单位申报的关于“云南昆明血液中心呈贡项目初步设计审查申请”及相关材料收悉。我局于2020年2月8日组织专家组及相关部门就该项目召开了初步设计评审会，并形成专家及专家组意见。设计单位云南建投第三建设有限公司根据审查意见对初步设计进行了修改和调整。经修改调整后的初步设计基本达到初步设计编制阶段的深度和质量要求，审查通过该初步设计。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选址位置

本项目位于昆明市呈贡区祥和街和景明北路交汇处西南角。

二、建设规模

根据昆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 年 12 月 23 日核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昆明市 202000278 号）及其附件总图，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34206.66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4097.13 m²，地下建筑面积 10109.53 m²。

本次申报内容地上计容建筑面积 34207 m²，地下建筑面积 10110 m²，地上建筑面积 24097.13 m²。其中：综合大楼建筑面积 22869 m²，附楼建筑面积 1180m²，医废中转站 48 m²。

三、建筑工程

（一）建筑功能及设计

本项目分为综合大楼、附楼、医废中转站、地下室四个部分。

综合大楼为主要功能建筑，建筑高度 50.7m。建筑设计地上十一层，为办公及附属设施、实验室及附属设施等多功能组合的一类高层公共建筑。

附楼建筑高度 11.7m，建筑设计为地上二层，为餐饮及附属办公的多层公共建筑。

医废中转站建筑高度 3.9m，建筑设计为地上一层，为单层公共建筑。

地下室建筑投影范围下层高 5.9m，建筑投影范围外层高 3.9m，建筑设计为地下一层，为机动车车库、人员遮蔽所、非机动车车库、设备用房。

（二）结构及抗震设防设计

该建筑设计使用年限为 50 年；建筑结构类型：综合大楼为框架—核心筒结构，附楼、医废中转站为框架结构，地下室为框架—剪力墙结构；防水等级：综合大楼屋面防水等级为 I 级，附楼、医废中转站屋面防水等级为 II 级，地下室车库部分防水等级为 II 级，设备用房部分为 I 级；耐火等级：综合大楼、地下室耐火等级为一级，附楼、医废中转站耐火等级为二级；抗震设防烈度：8 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 0.20g；设计地震分组为第三组，抗震设防类别为重点设防类乙类，场地类别 III 类。

（三）给排水设计

原则同意该项目给排水专业初步设计。本工程的生活水源为市政管网供水，工程现状场地周边市政道路上有完整的给排水管网，排水体制为雨污分流制。工程用水按水质要求不同分为生活给水、纯水给水、消防给水。消防用水提供室外消火栓、喷淋等用水。实验室纯水需求由纯水给水系统供给。室内、外给水排水、生活污水、热水系统及消防系统等设计应满足相关规范、规程和标准要求。

（四）电气设计

原则同意该项目电气专业初步设计。本项目供配电系统、照明系统、防雷及保护接地系统、电气消防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等设计应满足《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50189-2015）、《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50057-2010）、《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2014)、《建筑物电子信息系统防雷技术规范》(GB50343-2012)、《民用建筑电气设计标准》(GB51348-2019)等相关规范标准要求进行设计。

(五) 暖通设计

原则同意该项目暖通专业的通风、中央空调、消防排烟系统初步设计,设计应按照《民用建筑供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GB50736-2012)、《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51251-2017)、《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洁净厂房设计规范》(GB50073-2013)、《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以及《云南省民用建筑节能设计标准》(DBJ53/T-39-2020)等相关国家规范与标准要求。

四、建筑节能、绿色建筑、人防及海绵城市设计

(一) 建筑节能

原则同意该项目的节能设计,严格按照《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50189 - 2015)、《民用建筑热工设计规范》(GB50176-2016)、《建筑外门窗气密、水密、抗风压性能分级及检测方法》(GB/T7106-2019)、《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50034-2013)《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BG50325-2020)等设计规范标准进行建筑、给排水、电气、暖通等专业的节能设计。

(二) 绿色建筑

该建设项目以绿色建筑基本级为建设目标,按照《云南省绿

色建筑评价标准》(DBJ53/T-49-2015)、《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50379-2019)、《民用建筑绿色设计规范》(JGJ/T229-2013)等绿色建筑设计相关要求设计。

(三) 人防设计

该建设项目人防工程地上为框架—核心筒结构和框架结构,地下一层部分为附建式防空地下室及其他用房,防空地下室平时为车库及其他用房,战时为常六级二等人员掩蔽部,防空地下室抗力等级为乙类 6 级。

(四) 海绵城市设计

该建设项目海绵技术主要采用下沉式绿地、透水铺装进行入渗,同时剩余部分设置雨水收集调蓄池进行收集、调蓄的方式。参照《昆明市海绵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指南》(试行)、《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昆明市海绵城市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昆政发〔2016〕27号)及《关于印发昆明市海绵城市建设技术标准体系的通知》(昆海绵办〔2016〕11号)等海绵城市设计相关规定,基本满足海绵城市建设相关要求。

五、工程概算

本工程初步设计概算总投资:27536.18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为:21070.47 万元,工程建设其它费用:4940.70 万元,基本预备费用:1525.01 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及省市预算内补助及自筹。

六、其他

(一)在下一阶段施工图设计中,各专业要结合专家组评审意见,按照施工图设计文件深度要求,进一步修改完善设计。

(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该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合格后方可使用。

(三)若项目建设主体、规模、建筑功能等发生变更的,此初步设计将重新按照现行规范和政策要求进行审查批复。

此复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

2021年2月9日



抄送: 呈贡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办公室

2021年2月9日印发
